

**关于河南驰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
况
鉴证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关于河南驰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河南驰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5

关于河南驰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专字（2025）第 410A009923 号

河南驰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河南驰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驰诚股份”）《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的要求编制 2024 年度专项报告，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驰诚股份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驰诚股份董事会编制的 2024 年度专项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 2024 年度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工作中，我们结合驰诚股份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抽查、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提出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经审核，我们认为，驰诚股份董事会编制的 2024 年度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驰诚股份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驰诚股份披露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

河南驰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有关规定，现将本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根据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和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河南驰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47号）注册生效，本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普通股股票不超过1,000万股（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下），若超额配售选择权（不超过初始发行规模15%）全额行使，则发行总股数将扩大至1,150.00万股。

2023年2月2日本公司发行普通股1,000.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5.87元，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本公司此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58,700,000.00元，2023年2月7日，本公司收到主承销商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转入的扣除承销费4,245,283.02元（不含增值税）后的股东认缴股款人民币54,454,716.98元（大写：伍仟肆佰肆拾伍万肆仟柒佰壹拾陆元玖角捌分）。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2月7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内，并于2023年2月7日由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致同专字（2023）第410C000350号验资报告。

2023年3月20日本公司在初始发行规模1,000.00万股的基础上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新增发行股票数量150.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5.87元，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2023年3月20日本公司已收到主承销商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转入的股东认缴股款人民币8,805,000.00元（大写：捌佰捌拾万伍仟元整），并于2023年3月20日由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致同专字（2023）第410C003418号验资报告。本公司已在银行开立了专户存储上述募集资金，并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3年3月24日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上述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同时，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

具了的《关于河南驰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保荐机构亦出具了《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南驰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公司使用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金额为5,364,009.43元（不含增值税）。

（三）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100.98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5,777.03万元（其中募集资金5,688.60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88.42万元）。

2、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24年度，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集项目1,081.61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直接投入募投项目1,182.58万元。

综上，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1,182.58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4,807.34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文件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修订了《河南驰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于2023年11月29日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已将募集资金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管理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管理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单位：人民币元）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招商银行郑州高新区支行	371906865210506	其他专用存款户	29,001,107.32
招商银行郑州高新区支行	371909456810101	其他专用存款户	19,072,272.41
合计			48,073,379.73

上述存款余额中，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200.35万元（其中2024年度利息收入111.92万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下表及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序号	项目	金额
（一）	募集资金账户初始金额	57,770,282.71
（二）	本年度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账户资金的增加项	1,119,346.02
	理财及利息收入	1,119,232.02
	业务手续费支出退费	114.00
2	募集资金账户资金的减少项	10,816,249.00
	募集资金项目投入	10,816,135.00
	业务手续费支出	114.00
（三）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48,073,379.73

（二）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三）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报告期，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委托方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21天结构性存款NZZ01222	24,500,000.00	2024-1-4	2024-1-25	浮动收益	2.30%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28天结构性存款NZZ01276	25,000,000.00	2024-2-1	2024-2-29	浮动收益	2.30%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92天结构性存款NZZ01360	20,000,000.00	2024-3-11	2024-6-11	浮动收益	2.50%
招商银行	银行理	智汇系列看跌两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	20,000,000.00	2024-6-28	2024-9-27	浮动	2.30%

	财产品	款FZZ00102				收益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21天结构性存款NZZ01222	25,000,000.00	2024-1-4	2024-1-25	浮动收益	2.30%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28天结构性存款NZZ01276	24,500,000.00	2024-2-1	2024-2-29	浮动收益	2.30%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92天结构性存款NZZ01360	20,000,000.00	2024-3-11	2024-6-11	浮动收益	2.50%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智汇系列看跌两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FZZ00102	9,000,000.00	2024-6-28	2024-9-27	浮动收益	2.30%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122天结构性存款NZZ01414	8,000,000.00	2024-4-2	2024-8-2	浮动收益	2.80%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智汇系列看涨两层区间92天结构性存款FZZ00178	8,000,000.00	2024-8-5	2024-11-5	浮动收益	2.20%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招商银行智汇系列看涨两层区间92天结构性存款FZZ00182	7,000,000.00	2024-8-6	2024-11-6	浮动收益	2.20%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92天结构性存款NZZ01603	20,000,000.00	2024-9-30	2024-12-31	浮动收益	2.20%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61天结构性存款NZZ01628	10,000,000.00	2024-10-11	2024-12-11	浮动收益	2.14%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32天结构性存款NZZ01681	8,000,000.00	2024-11-7	2024-12-9	浮动收益	2.00%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 32 天结构性存款 NZZ01681	7,000,000.00	2024-11-7	2024-12-9	浮动收益	2.00%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本报告期公司购买了上表所列理财产品，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余额为0万元。

上述购买理财所履行的决策程序有：（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购买持有理财产品的金额，在任一时点的使用额度均在审批额度范围以内，且任一时点均不存在质押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在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过程中，因公司相关人员对规则学习理解不够深入、准确，违反了《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第7.1.2条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第十四条的有关规定，在2024年1月4日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4,950万元时，未及时披露《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司发现后，已及时整改到位，并责令相关人员做出深刻检查，积极组织公司人员学习相关规则，持续强化公司全员的合规意识和履职能力，不断提高公司合规运作水平。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违规情形。

除前述情形外，公司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其他募集资金披露方面的违规情形。

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河南驰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





附表1:

202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净额		5,782.82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81.6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82.5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投项目：智能仪表产线智能化升级项目	否	5,782.82	1,081.61	1,182.58	20.45	否
合计	-	5,782.82	1,081.61	1,182.58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		本项目在前期实施阶段，受产线布局调整和设备开发定制时间延长等因素影响，项目实施进度出现延迟，但公司所面临的市场环境和行业发展趋势并未发生重大变化。根据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募投项目实施进度以及公司的发展规划，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规划建设期延长至2026年8月31日。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						
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不适用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本报告期公司购买了报告所列理财产品，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余额为0万元。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情况说明		上述购买理财产品的决策程序有：（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购买持有理财产品的金额，在任一时点的使用额度均在审批额度范围以内，且任一时点均不存在质押情况。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说明		不适用				



此件仅供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592343655N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副本 20-1)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5250 万元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1 年 12 月 22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惠琦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
场五层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
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
审计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
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
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 年 02 月 07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14469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 复印无效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李惠琦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5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2月13日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宁国星
Full name 宁国星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9-03-13
Date of birth 1989-03-13
工作单位 浙江同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 unit 浙江同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 410328198903135519
Identity card No. 410328198903135519



姓名: 宁国星
证书编号: 310000060468

证书编号: 31000006046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3 年 12 月 31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1年6月0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河南九州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1 年 11 月 20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1 年 11 月 20 日
/y /m /d

10

张晓玲

姓 Full name 性别 Sex

女 女

出生 Date of birth

1992-07-26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河南九州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 Identity card No.

41152819920726082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姓名: 张晓玲

证书编号: 410000910019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10000910019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8 10 24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9年3月30日

年 月 日
/y /m /d

4

5